

申報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取消】同意一次性授權服務書

年授權期間已同意接受一次性授權服務，現取消同意：

※申報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基本資料表

取消者打勾	取消者簽名	身分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編號)
		授權人 (申報人)	王小明	70年1月1日	A123456789
			服務機關	職稱	機關地址
			法務部廉政署	科長	台北市中正區
		授權人 (申報人之配偶)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編號)
			陳小華	70年1月2日	A223456789
		授權人 (申報人之未成年子女)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統一編號)
	(由申報人或配偶簽名或蓋章)		王小弟	100年1月1日	A133456789
被授權人			(受理財產申報機關【構】全銜) 法務部廉政署		

※注意事項

申報人取消同意一次性授權，則不另提供有關配偶及未成年子女一次性授權服務；配偶取消同意一次性授權，則不另提供未成年子女一次性授權服務。

此致

被授權人：(受理財產申報機關【構】全銜)

中華民國112年 月 日